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健興路1號
承辦人：莊麗明
電話：04-7112422轉203
傳真：04-7112373
電子信箱：e63000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竹塘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900198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函文及附件(電子檔1個)(0019885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中國大陸武漢市不明原因肺炎疫情防治注意事項1份，請貴校運用多元管道加強宣導並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月1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05826號函辦理。

二、中國大陸武漢市近期發生不明原因肺炎疫情，病原體初步判定為新型冠狀病毒，目前仍有感染風險，我國於1月7日已將武漢市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列為第一級。

三、為提升寒假、春節期間於武漢市或鄰近地區從事旅遊、探親、學術交流等活動之教職員工生對該疾病之警覺及認知，請貴校運用多元管道加強以下正確防疫觀念：

(一)在當地期間：

１、落實肥皂勤洗手、咳嗽戴口罩等個人防護措施。

２、避免出入販售活體動物之市場或當地醫療院所等高風險公共場所。

學務處　收文:109/01/16
1090000186　有附件

3、避免接觸活體動物及動物屍體。

4、避免食用生肉及生蛋。

5、如出現類流感（如發燒[≧38℃]、咳嗽等）症狀，應戴上口罩儘快就醫。

(二)返國後：

1、返國入境時如出現發燒或類流感症狀，主動告知航空公司人員及機場港口檢疫人員。

2、返家後如出現上述症狀，撥打防疫專線1922，並戴上口罩儘快就醫，就醫時告知醫師旅遊史、接觸史及不適症狀等。

3、生病在家休息，不出門，減少或避免與他人接觸。

4、咳嗽或打噴嚏時，使用紙巾或衣袖遮住口鼻。

5、有呼吸道症狀應持續戴口罩。

四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已建置「中國大陸武漢市不明原因肺炎」專區，提供疫情訊息，並有多款宣導素材，請至該署首頁（https://www.cdc.gov.tw/）中國大陸武漢發生肺炎疫情/宣導素材項下下載運用。

五、檢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函文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01/16 10:38:25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